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 意 隆

公告编号：2016-045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肖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德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志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9,809,183.92	207,713,221.10	10.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91,456.85	3,786,925.38	-7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6,590.17	3,101,567.19	-13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551,665.32	40,795,758.46	-368.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0.0194	-71.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56	0.0194	-7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6%	0.58%	-0.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01,312,888.75	1,609,386,864.06	-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0,660,219.94	661,465,371.23	-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64.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6,154.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4,704.31	主要为收到违约金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0,447.44	
合计	2,048,047.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颂明	境内自然人	30.92%	60,375,449	30,187,725		
北京凤凰财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9.63%	18,800,000			
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0%	14,647,50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润禾 1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74%	9,247,594			
陈钢	境内自然人	3.78%	7,373,453	5,530,09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股票优选 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19%	6,235,982			
巴宜区瑞福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936,501			
北京宜众通达广告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2,747,426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中信建投领先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5%	2,248,400			
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融腾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8%	2,113,65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颂明	30,187,724	人民币普通股	30,187,724
北京凤凰财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000
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6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47,50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润禾 1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247,594	人民币普通股	9,247,59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 股票优选 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235,982	人民币普通股	6,235,982
巴宜区瑞福通达投资有限公司	2,936,501	人民币普通股	2,936,501
北京宣众通达广告有限公司	2,747,426	人民币普通股	2,747,426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中信建投领先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8,400
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融腾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2,113,658	人民币普通股	2,113,658
陈钢	1,843,363	人民币普通股	1,843,36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

(1)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为22,904,000.00元，较上年末增长6,351,500.00元，增幅为38.3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较上期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为18,341,958.74元，较上年末减少15,422,844.54元，减幅为45.6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为销售订单而预付的材料款项减少所致。

(3)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为5,861,334.74元，较上年末减少8,723,004.31元，减幅为59.81%，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天津宝隆包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收回设备处置款所致。

(4)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为10,533,045.10元，较上年末增长3,005,443.84元，增幅为39.93%，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天津宝隆包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二期工程持续增加投入所致。

(5)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为240,000,000.00元，较上年末增长100,000,000.00元，增幅为71.4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为了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增加中国进出口银行1亿元贷款所致。

(6) 报告期末，应付票据为89,410,000.31元，较上年末减少41,499,549.95元，减幅为31.7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形式支付货款的情形较上期有所减少所致。

(7) 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为2,221,660.82元，较上年末减少7,940,215.12元，减幅为78.14%，主要系2015年末计提的职工薪金在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8)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为6,882,205.84元，较上年末增长2,789,887.12元，增幅为68.17%，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9) 报告期末，应付股利为1,952,440.50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宣告的利润分配方案尚未分派实施所致。

(10)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60,562,637.00元，较上年末增长15,268,715.00

元，增幅为33.71%，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未来1年内需要支付的售后回租租金及服务费用所致。

(11) 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为24,277,657.28元，较上年末增长18,222,781.60元，增幅为300.9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融资租赁业务，应付售后租回租金增加所致。

(12) 报告期末，其他综合收益为4,144.65元，较上年末增长55,832.36元，增幅为108.02%，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7,240,507.22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为-1,346,251.2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537,498.97元，增幅为65.34%，主要系公司原参股公司广州华新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2015年第一季度出现较大亏损，2015年10月公司已处置了所持该公司股权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为2,607,895.06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00,416.86元，增幅为222.97%，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取客户的违约金及确认收入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为159,400.60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58,113.19元，增幅为12,281.4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益捐赠赞助支出及客户设备扣款所致。

(5)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为954,790.3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15,703.50元，增幅为117.4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宝隆包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天津宝隆包装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利润总额增加相应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6)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1,091,456.8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695,468.53元，减幅为71.1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及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为55,832.36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2,068.14元，增幅为995.35%，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3、本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大幅度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9,551,665.32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150,347,423.78元, 减幅为368.54%,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及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共同影响所致。

(2) 报告期内,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129,370.90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4,828,642.32元, 减幅为146.29%,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较上期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8,135,624.94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103,427,032.72元, 增幅为297.99%, 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9,000万元所致。

(4) 报告期内, 公司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为-270,271.14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690,937.03元, 减幅为164.25%,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1年9月14日, 公司与佛山市三水健力宝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健力宝贸易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合同》, 约定由本公司在新疆乌鲁木齐市投资安装一条全新的饮料生产线和所有配套设备, 为佛山健力宝贸易有限公司进行碳酸饮料产品加工服务。截至报告期末, 该生产线正常运行。

2、2015年11月24日, 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 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 达意隆; 股票代码: 002209)自上午开市起停牌。鉴于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自股票停牌以来, 公司协调各有关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中介机构已经进场, 启动了对重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 并根据实际情况对方案进行修改调整等。

3、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5年10月8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拟将参股子公司广州华新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达”)40%的股权协议转让给冯耀良先生, 或转

让给其控制的法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法人。

2015年9月29日，公司与冯耀良先生、广州华新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控股”）、华新达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2015年10月14日，公司与冯耀良先生、华新控股、华新达、广州华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股权转让合同》进一步约定公司将所持有的华新达40%的股权转让给华新集团。同时，冯耀良先生、华新达及华新集团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3个月内，共同保证向银行解除公司对华新达的银行借款担保责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华新达已将相关的股权转让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2016年1月29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终止协议》，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公司与平安银行环市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中公司为华新达公司所作的20,000万元的保证责任。

2016年4月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羊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终止协议》，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公司与交通银行五羊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中公司为华新达公司所作的3,200万元的保证责任。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与佛山健力宝贸易公司的重大合同公告	2011年09月1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1-025。合同在各报告期的执行情况，见公司相应期间的定期报告。
重大资产重组公告	2015年12月0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81。2015年12月9日、12月16日、12月23日、12月30日，2016年1月6日、1月13日、1月20日、1月27日、2月3日、2月17日、2月24日、3月2日、3月9日、3月16日、3月23日、3月30日、4月6日、4月13日、4月20日、4月27日公司相继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含延期复牌）公告，通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编号：2015-086、2015-087、2015-093、2015-094、2016-002、2016-003、2016-004、2016-009、2016-012、2016-014、2016-023、2016-025、2016-026、2016-028、2016-030、2016-031、2016-032、2016-037、2016-038、2016-043。
对外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15年09月1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64。相关进展情况参见《关于对外转让

		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15-069、2015-072、2015-073、2016-005、2016-015、2016-033。
--	--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颂明;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陈钢;张赞明	同业竞争承诺、关联交易承诺、资金占用方承诺	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参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2、本人（本公司）承诺，在今后的任何时间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合）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际性竞争或可能有实际性竞争的业务活动。3、本人（本公司）保证，除股份公司外，本人（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合）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际性竞争或可能有实际性竞争的业务活动。4、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际性竞争或可能有实际性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与股份公司。5、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如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与保证，愿向有关方面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6、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不再对股份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7、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或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与保证。	2007年05月18日	2007年5月18日至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事项均得到履行，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况。
	张颂明;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陈	其他承诺	如果发生由于广东省、广州市地方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有关税务机关追缴发行人截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以前的企业所得税差额的情况，	2008年01月18日	2008年1月18日至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事项均得到履

	钢;谢蔚; 张赞明;王 忠;李品; 王建辉;黄 少坚;王卫 东;晏长 青;吴昌 华;孔祥 捷;陈怡		公司目前的全体股东愿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的持股比例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			行, 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1、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若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应优先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未来三年内, 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条件下, 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且此三个连续年度内, 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3、在符合分红条件下, 公司未来三年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4、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 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 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事项均得到履行, 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况。
	张颂明;陈钢;程文杰;黄德汉;邹大群;王浩晖;易建军;吴海舟;张航天;谢蔚;肖林;曾德祝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张颂明先生、肖林女士、陈钢先生、邹大群先生、程文杰先生、王浩晖先生、易建军先生、黄德汉先生, 谢蔚女士、张航天先生、吴海舟女士、曾德祝先生, 上述人员承诺在自发布《关于积极响应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倡议的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09 日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1 月 9 日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事项均得到履行, 不存在违背承诺事项的情况。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2016 年 1-6 月净利润（万元）	-2,500	至	-1,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42.68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受国内经济持续低迷和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销售订单下滑，单位产品分摊的折旧和人工等固定成本增加，导致产品销售毛利率下降； 2、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增长，预计坏账损失较上年同期有一定增长； 3、上年度成立的子公司珠海宝隆瓶胚有限公司尚未正式投产； 4、投资收益预计较上年同期减少。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肖林

2016年4月28日